

海上名家文丛

随笔卷

夏日的玫瑰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夏日的玫瑰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沪)新登字 118 号

责任编辑 阮智富

装帧设计 陶雪华

夏日的玫瑰

毛时安 主编

沈嘉禄 黄正民 策划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路 200 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中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大 1/32 印张 9.5 字数 206.4 千字

1996 年 3 月第一版 1996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0,001—18,000

ISBN 7-5432-0200-X/1·32

定价: 16.00 元

海上名家文丛

随笔卷

主 编：毛时安

策 划：沈嘉祿
黄正民

序

毛时安

散文随笔的繁荣，说来已经有三、四年的光景了。大小报刊先后开设了随笔专栏，大小书摊摆满了名目繁多的随笔集子，大小作家纷纷投入随笔的写作，一些当令走红的随笔作者们的作品，则不厌其烦地被选家们一编再编，被书商们一卖再卖。施蛰存先生在谈到随笔时曾说过，一方面他同意把那些涉笔成趣的文字定名为“随笔文学”。另一方面他又认真地提醒读者，“千万不要以为这许多作品，在它们各自的祖国，也属于‘随笔’一类。外国根本没有什么‘随笔文学’。”（见《世界文学随笔精品大展·序引》）。文学的不景气，似乎已是不争之事实，何以在这样萧肃的背景下，这个连户籍都成问题的随笔，却得以红杏出墙，一枝独秀呢？

在我看来，散文随笔的热闹其实已经远远不是一个文学现象，在它的背后有广阔的文化内涵，显示着深刻的阅读转变，折射出一种时代风尚。从某种意义上是文学屈从时尚的一种表现。面对瞬息万变的世情，面对无法预料和把握的命运，面对充满随机性的现实，面对剧增的心理压力和无情的生存竞争，许多读者

已经弃置了对文学的审美和思想要求。他们显得浮躁、不耐烦，他们很少再有静气面对经典式的文学去经历一次真正的文学阅读。他们需要絮语，需要唠叨，需要闲话，需要在文字中得到一次心的放松，让疲惫的身心得到一次抚慰和超脱。有人戏言，今日的报纸，是大报不如小报，日报不如晚报，正刊不如副刊。小报、晚报和副刊成了世俗阅读的天堂。于是，无论是报纸也好读者也好，都在期待着一种新的文体的诞生。随笔就是这些阅读空间的时代的宁馨儿。

随笔使思想世俗化。思想在随笔中，不再是正襟危坐面目严肃，滔滔不绝作高头讲章，让普通人感到艰涩难懂无法理喻，甚至流于刻板的布道者。它“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它家长里短，它儿女情长，它小桥流水，它风花月雪。它不拘一格，一事一议。它娓娓而谈，适可而止。它使讲坛上学富五车的庄严学者，脱下西装革履，还原成生活中一个和蔼可亲的长者。它使几年前文学中置读者于不顾的前卫变成了今日文坛唯读者市场是从的后卫。你要让你的思想变成实践吗？你就必须让读者接受。你要让读者接受吗？你就必须让思想世俗化。与世俗的生活场景结合，与世俗的阅读方式结合，与每天与世俗见面的版面结合。它的好处是显而易见的，思想不再是知识分子经院里的专利，而成了大众共享的荣华鸡、麦当劳。当然，它的弊端同样显而易见。且留待下回分解。

随笔使阅读小型化。西方有解主义者认为，在文学中，传统的史诗性全景式地再现生活的宏大叙事已经消解。代之而起的是一种关注细部留意日常不避琐屑的小型叙事。小型叙事培养着一种新的阅读趣味和方式：小型化阅读。但是从小说出现以后，人们的文学阅读却是越来越趋向于大型化。需要花很长的时

间才能读完一部多卷本几部曲的长篇小说。随笔却是三言两语将漫长人生故事，宏大社会场景，化解成了一段段的几分钟的袖珍阅读。车站码头、饭后茶余、枕前灯下，甚至在喝咖啡的片刻，无须用功地瞧上几眼，一块豆腐干文字就可以消化完毕。再没有漫长阅读带来的无休无止的疲劳和伤神。对于生活节奏紧张的现代人来说，这样的小型阅读也许真是再适宜不过了。

随笔使智慧轻松化。在人类思想史上，智慧曾经像印度诗人泰戈尔担心的，思想太锋利了也会变成伤人的刀刃。智慧经常扮演着正剧中庄严英雄的主角，可敬而不可亲，可望而不可即，可信而不可爱。短文要俏。要把文章写得俏丽，自然要一点智慧和才气。但智慧在随笔中却经常扮演着轻喜剧的角色。它轻松愉快，调侃幽默。为了轻松，甚至不惜把庄严的思想一一变成文字的游戏。今天，在随笔作者的队伍里，不仅有作品等身的大作家，而且有学富五车的大学问家。他们统统是些有智慧的人。但是面对世俗的阅读市场，他们常常需要屈尊自己，放下架子，竭力让智慧变得轻松一些愉悦一些。时代创造了一种风尚，风尚成就了一种文学。在一个需要闲聊的时代，随笔充当了读者最出色最亲近的闲聊对象。它无处不在无话不说，缩短了文学和读者的距离。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在今天只要有书肆就一定会有随笔的专集和选集。

那么，在随笔选家林立的今天，为什么我和我的同好还要选编这一套随笔丛书呢？我们认为，选编不仅是收录选编几篇文章，它实际上表明着选家的文化态度价值取向和美学理想。选诗独标一家宗旨，在中国是有传统的。唐人殷璠编唐诗《河岳英灵集》就是在“删略群才”，独选廿四家诗作中显示他“既闲新声，复晓古体；文断半取，风骚两挟。言气骨则建安为传，论宫商则太康

不逮”的诗歌主张的。因此,选编自成一学,谓之“选学”。

在我们看来,当前随笔选编的一大弊端是过于看重历史。梁实秋、林语堂和周作人诸家随笔被选家们以专集、选集、合集、专题等各种名目方式一编再编,以至氾滥到惨不忍睹的地步。而一种文体在当代的繁荣是不能取决于逝去故人的旧作的。现在选家的兴趣似乎过于沉溺在对泛黄发脆故纸的开掘中了。事实上,一个民族文学的活力首先来自于当代人的心灵创造而不是对亡灵的膜拜。同样,文化的积累也来自于对当代生活的发现和理解。这套随笔所收全都是目前仍然活跃在文坛的作家作品。其次,在艺术风格上,随笔的流行风格偏重于柔靡轻灵甚至轻飘轻浮的一路。在流行的随笔中经常可以听到矫揉造作的无病呻吟,可以看到把暴发当奋斗,把肉麻当有趣的作派。我们曾经认为,唯沉重才使生命无法承受。现在我们陷于这样文风包围中的读者,才真正知道什么才是“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氾滥成灾没有风骨的随笔不仅使我们失去了生命的分量和意义,也使我们误读了我们的时代。我们希望这一本随笔选,不但能从各个侧面勾勒我们时代复杂多变的面容,它的希望它的成就,它的失落它的痛苦,它不仅有歌舞升平,亭台楼阁,它还有下岗女工的艰难的期待,一个民族沉重的起飞。而且能从美学风格上表现出时代丰富广阔的精神需求。最后,在文学与时尚的关系上,随笔决不仅仅只去做随波逐流屈从时尚的奴仆,同时它也可以而且更应该是对世俗的一种提升和净化。在人类文学史上,真正传世的文学总是那些在强大的窒息人心的时尚黑暗背景下,不屈不挠抗争中闪现出来的文字火花。随笔是一种随意而发的文字。这里的“随意”,实在是指意念的“长期积累,偶而触发”,而决不是态度不严肃的随便滥写。不幸的是,随笔的写作,已经被不少人误解

为“口水文章”拿来就写。陈陈相因，千篇一律。结果总使随笔的智慧和思想在世俗化的过程中，变成了一片媚谄的笑脸，一种灰色的平庸无聊。从而让轻松的随笔阅读最终在千篇一律，甚至长短篇幅也如机器复制出来的大小一般的文字中，转变成昏昏欲睡的阅读的疲倦。随笔今天的繁荣，在我看来多少有其泡沫文化的意味，是一种包含着危机的虚假繁荣。

我们今天选编的这套随笔丛书的价值在于，在中国新时期文学史上，上海作家第一次以如此完整的阵容来展现他们在随笔散文创作中所取得如此丰厚的实绩。老作家巴金如雨果、托尔斯泰的人道主义博大胸襟；柯灵在浮躁时代还能如贾岛一样静心炼字，像江西诗派那样力盘硬语，语不惊人誓不休；黄裳儒雅从容的书卷气；王西彦如水月色下老树一样的倔强；王元化来自古典哲学的严谨严肃，都足以垂范于我们的时代，我们的文学。让我们懂得，唯有风骨人格才是随笔真正的灵魂和魅力之所在。特别值得一提的是，这套随笔丛书收录了一大批很少为其他随笔集子所收录的学者和年轻作者的文字。他们是老一代的精神传人。他们把真实真诚奉为文学至高无上的原则，他们总是倾吐着自己内心的真情实感。他们总是面对真实。如果真实让人愉快，他们就由衷地欣喜。如果真实让人难堪，他们就愤怒地呐喊。如果真实让人难过，他们就吁出一口轻轻的长叹。在一个日益浮躁、夸张、矫情的历史时刻，上海的随笔以其独有的都市喧嚣人群中的沉稳和艺术上多样的迷人风姿，吸引着广大读者。

我们生活的城市，我们脚下的土地，正在经历着自鸦片战争以来，甚至七百年开埠以来，从未有过的深刻的急剧的历史性变化，一种走向未来走向现代化的深刻变化。这些随笔，作为一种率意而为的文字，真实地记录了我们城市历史性巨变引起的每

个人的心灵悸动,他们的感觉,他们的印象,他们的想法。总有一天,我们的城市发育成熟,那些稍纵即逝的变化成为过去。到那时,这套随笔集就是一份研究当时上海的文化资料,它将过去的变化定格,是这个城市充满希望和阵痛时代的一块“化石”。这也是我们选编这套书的根本目的之所在。

这套随笔以专题分,共分五册。基本上每个作家入选一篇。以尽可能展示上海随笔创作所取得的实绩。除了少数遗珠外,读者大体可以一卷在握,尽览上海文学的整体风貌。在编排上则以年龄为序,这不是为了论资排辈,而是便于读者从中看到,这个城市的发展和当代生活在有序的不同年龄层次的人们中所激起的回响和思考的轨迹。也可以看文风自身在生命承接过程中,沿续的印记。

我的这些想法得到了上海作家的热情支持。许多前辈作家大度地给了我自由地挑选他们作品的权力。黄正民、沈嘉禄始终以饱满的激情参与全书的工作。汉语大词典出版社从社长、总编到各部门的工作人员也积极地以最快速度支持这套书的出版。著名美术设计家陶雪华同志则为这套书作了精心的设计。在此谨表谢意。

收在本辑的文字的共同主题是感情。它兼容了天地人世间的各种感情:有夫妻之间衷肠的倾诉,有两代人情感的理解与沟通,有对伟大母爱的遥远诉说,有对生命寂然远逝的同事、朋友、亲人的绵绵追忆,有在异国在他乡对乡情对祖国的无限眷恋……在我们生活的世界中,人有籍贯职业个性社会地位的不同,但人人都拥有一份赖以证明个人存在的东西,赖以沟通你我他的共同的东西。她就是感情。收在集子中的不少文字,让我感到

从肺腑中流出的那份情感的朴素、真挚、炽烈、庄严和沉重。我甚至觉得，自己面对的不是一堆文字而是那些作者的心，是大写的“人”字，大写的“爱”字。这世上还有什么能比掏出一颗鲜红的心来，更为灿烂壮丽的情景？

情感从来不需要文字来装饰，情感的最高境界就是“字字句句皆自肺腑流出”。巴金的《怀念萧珊》和《再忆萧珊》是一位老人献给亡妻的最好纪念。前者真切和后者恍惚，但都有着震撼人心的力量。它们已经成为中国新时期散文随笔中最弥足珍贵的文字。柯灵的《回看血泪相和流》堪称《怀念萧珊》的姐妹篇。这篇记叙妻子陈国容老师文革遭际的六千字的文章，耗费了一个年逾八旬满头霜血的老人一个半月的心血。它的价值不仅在艺术上的呕心沥血精雕细磨，更在这位阅尽沧桑的文坛长者敢于直面那段摧折人心的惨痛岁月，而又毫不掩饰触目惊心重现出来。俗话说，夫妻本是同林鸟，大难临头各东西。但是在巴金和柯灵的笔下，我们读到了完全相反的图画。我想，倘若两个人的爱情不仅能共享顺境时的幸福，而且能升华为艰难世中的相濡以沫，那么这种感情才真正堪称为爱情。而在辛笛王西彦吴岩黄裳和王元化诸前辈沉郁顿挫的文字所创造的感情世界中，我们又得以重睹一代名流郑振铎、罗稷南、老舍、郭沫若、吴晗、王瑶的做人风采。我这里特别想提一提《纪念傅雷》。关于翻译家傅雷的许多纪念文字中，施先生的这篇并不长却具有特殊的意义。仅一个“怒”字就“写”了傅雷的性格之“形”。而最终却在“怒”之“形”后，“传”了其刚直的性格之“神”。施对傅的情感实在是建立在知识分子人格和文化的理解沟通上的。最后那句“只愿他的刚劲，永远弥漫于知识分子中间”，的确语重情长。

中年的感情是承上启下的。在赵长天陆星儿陈丹燕传达他

们的舔犊之情时,那些小小的生命长大了,给了作者们生命延续发展的自豪又平添了他们自己生命苍老的失落惆怅。另一些人如赵丽宏周佩红徐牲民沈善增沈嘉禄傅星,却沉浸在对长者的追思中。他们的长者大都没有显赫的传世的功绩,只是一个普通的母亲或父亲,或者只是一个身份低下的平民。但献给他们的感情却真挚得足以摧人泪下。读《阿爷的遗产》,我始终无法忘怀作者安慰阿爷的苦心,和那四包永远再不会去吸的工字牌雪茄。

一个大时代的前进,它需要多少寻常百姓的付出乃至牺牲来作为代价。我们怎么能不把自己的感情献给他们呢?殷慧芬将深情笔墨交付了那位为城市流言所杀的厂医枚,彭瑞高愤怒地为那些合资企业中死于非命的打工妹一哭!当年轰动一时在山洪暴发时抢救国家财产而牺牲,以陆华为首的英雄,难道我们也应该像历史竟这么快地就遗忘了她们!在王小鹰献给她们的那些《长相忆》中,感情变得那样的苍凉而富于历史感。想想这世上真不应该有被感情遗忘的角落。

没有感情的人生是苍白的人生。感谢谢春彦记录了叶浅予89高龄当着戴爱莲面,一口气画完《戴爱莲四十年代舞蹈形象》绝笔的细节。他把这个壮举称为“超越人生,超越时空”的最后“大浪漫”。《心中的纪念碑》的作者路莘和耿庸拥有一份“他已不年轻,而我却太年轻”的婚姻。但她没有任何对生活的怨言和对自己追求的炫耀,她只是那样朴素地诉说。我想,每个面对这份诉说的读者,都会明了,为了那份美丽的浪漫,我们最终得付出多少。正是我们人与人彼此的付出,才有了人世间美丽的大浪漫,才筑成了一座座“心中的纪念碑”。

目 录

[1]	序	毛时安
[1]	怀念萧珊	巴 金
[15]	再忆萧珊	巴 金
[18]	纪念傅雷	施蛰存
[22]	回看血泪相和流	柯 灵
[32]	忆西谛	辛 笛
[37]	迟暮的怀念	王西彦
[49]	绝唱	杜 宣
[56]	深夜的布机声	徐中玉
[61]	郭老、舅舅和黑叔叔	吴 岩
[73]	过去的足迹	黄 裳
[94]	悼王瑶	王元化
[98]	白云就是妈妈	菡 子
[102]	长者风仪	徐开垒
[110]	我心中有一支歌	罗 洛
[114]	和冯牧诀别	白 桦
[119]	我对面的这张桌子	史中兴
[123]	夏日的玫瑰	李子云
[128]	永恒的追思	洪丕谟

- [131] 二十年来父女情 沙叶新
- [137] 乡情 沈 扬
- [139] 何当共剪西窗烛 王晓玉
- [144] 老屋窗口 余秋雨
- [152] 儿子长大了 赵长天
- [155] 叶浅予,最后的浪漫..... 谢春彦
- [157] 石头记 谢春彦
- [159] 长相忆 王小鹰
- [163] 乡音 王周生
- [167] 活出生命的意义 毛时安
- [176] 童年 戴逸如
- [177] 挥手三十年 陈鹏举
- [180] 老子与小子 夏中义
- [183] 拐亲私奔 叶 辛
- [185] 在儿子出生的日子里 陆星儿
- [189] 海之梦 竹 林
- [197] 心祭 殷慧芬
- [202] 我为打工妹仔哭 彭瑞高
- [206] 阿爷的遗产 沈善增
- [209] 母亲这样的女人 周佩红
- [217] 愿变成一棵树 赵丽宏
- [222] 平凡的故事 查志华
- [226] 大娘今安在 朱学勤
- [229] 陈子展 陈思和
- [233] 我的老师们 王安忆
- [237] 陆元敏这个人 蒋丽萍

[240]	中秋情结	徐牲民
[243]	又是清明	傅 星
[245]	独居的快乐	吴 亮
[247]	情到深处	顾行伟
[253]	与树共舞	李 勃
[258]	我的“瞎眼”母亲	沈嘉禄
[261]	小姑娘太阳	陈丹燕
[265]	侧面像	孙甘露
[268]	心中的纪念碑	路 莘
[274]	有女如斯	朱 蕊
[279]	牙签的故事	南 妮
[282]	戏迷老板	黄正民

□巴 金

怀念萧珊

—

今天是萧珊逝世的六周年纪念日。六年前的光景还非常鲜明地出现在我的眼前。那一天我从火葬场回到家中，一切都是乱糟糟的，过了两三天我渐渐地安静下来了，一个人坐在书桌前，想写一篇纪念她的文章。在五十年前我就有了这样一种习惯：有感情无处倾吐时我经常求助于纸笔。可是一九七二年八月里那几天，我每天坐三四个小时望着面前摊开的稿纸，却写不出一句话。我痛苦地想，难道给关了几年的“牛棚”，真的就变成“牛”了？头上仿佛压了一块大石头，思想好像冻结了一样。我索性放下笔，什么也不写了。

六年过去了。林彪、“四人帮”及其爪牙们的确把我搞得很“狼狈”，但我还是活下来了，而且偏偏活得比较健康，脑子也并不糊涂，有时还可以写一两篇文章。最近我经常去火葬场，参加老朋友们的骨灰安放仪式。在大厅里，我想起许多事情。同样地

奏着哀乐，我的思想却从挤满了人的大厅转到只有二、三十个人的中厅里去了，我们正在用哭声向萧珊的遗体告别。我记起了《家》里面觉新说过的一句话：“好像珣死了，也是一个不祥的鬼。”四十七年前我写这句话的时候，怎么想得到我是在写自己！我没有流眼泪，可是我觉得有无数锋利的指甲在搔我的心。我站在死者遗体旁边，望着那张惨白色的脸，那两片咽下千言万语的嘴唇，我咬紧牙齿，在心里唤着死者的名字。我想，我比她大十三岁，为什么不让我先死？我想，这是多么不公平！她究竟犯了什么罪？她也给关进“牛棚”，挂上“牛鬼蛇神”的小纸牌，还扫过马路。究竟为什么？理由很简单，她是我的妻子。她患了病，得不到治疗，也因为她是我的妻子。想尽办法一直到逝世前三个星期，靠开后门她才住进医院。但是癌细胞已经扩散，肠癌变成了肝癌。

她不想死，她要活，她愿意改造思想，她愿意看到社会主义建成。这个愿望总不能说是痴心妄想吧。她本来可以活下去，倘使她不是“黑老K”的“臭婆娘”。一句话，是我连累了她，是我害了她。

在我靠边的几年中间，我所受到的精神折磨她也同样受到。但是我并未挨过打，她却挨了“北京来的红卫兵”的铜头皮带，留在她左眼上的黑圈好几天以后才褪尽。她挨打只是为了保护我，她看见那些年轻人深夜闯进来，害怕他们把我揪走，便溜出大门，到对面派出所去，请民警同志出来干预。那里只有一个人值班，不敢管。当着民警的面，她被他们用铜头皮带狠狠抽了一下，给押了回来，同我一起关在马桶间里。

她不仅分担了我的痛苦，还给了我不少的安慰和鼓励。在“四害”横行的时候，我在原单位（中国作家协会上海分会）给人